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
(股票代碼 3028)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50 巷 8 號
電 話：(02)2792-8788

增 你 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 國 101 年 度 及 100 年 度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損益表	9
七、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52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8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 ~ 31
	(五) 關係人交易	32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項	目	頁次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	其他	33 ~ 3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7 ~ 4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 ~ 4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3.	大陸投資資訊	44 ~ 45
4.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46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47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47 ~ 52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周友義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4059 號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014,576 仟元及新台幣 2,099,889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6%及 17%；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0,550,776 仟元及新台幣 7,385,768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7%及 2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杜佩玲

杜佩玲



會計師

王輝賢

王輝賢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2 1 日

增 你 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1 年 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265,672	11	\$	1,582,326	1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產 - 流動			23,105	-		10,07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三)		387,576	3		237,764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30,882	1		165,847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		4,803,725	41		5,845,901	47
1178	其他應收款			37,257	-		60,338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19,594	-		17,716	-
120X	存貨	四(六)		3,924,568	34		3,324,710	27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四(十三)		175,737	2		146,86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768,116	92		11,391,540	92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四)						
	流動			230,067	2		315,735	3
固定資產								
	成本	四(七)及六						
1501	土地			281,752	2		281,752	2
1521	房屋及建築			414,489	4		416,395	3
1551	運輸設備			55,473	-		54,087	1
1561	辦公設備			91,762	1		85,541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843,476	7		837,775	7
15X9	減：累計折舊		(	262,017	2	(	232,524	2
1599	減：累計減損		(	59	-	(	21,85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81,400	5		583,393	5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十二)		4,654	-		-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六		3,569	-		3,647	-
1810	閒置資產	四(八)		37,544	-		7,082	-
1820	存出保證金			40,983	1		37,172	-
1830	遞延費用			14,291	-		18,49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6,387	1		66,391	-
1XXX	資產總計		\$	11,680,624	100	\$	12,357,059	100

(續 次 頁)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及六	\$	2,677,327	23	\$ 3,110,542	2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十)		-	-	49,983	-
2120	應付票據			7,186	-	10,868	-
2140	應付帳款			3,228,865	28	2,662,292	22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三)		29,934	-	78,796	1
2170	應付費用			257,976	2	299,742	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86,541	1	82,74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287,829	54	6,294,967	51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一)		932,077	8	1,516,781	12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二)		49,243	-	47,544	-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四(十三)		100,396	1	90,75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49,639	1	138,298	1
2XXX	負債總計			7,369,545	63	7,950,046	64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四)		2,134,234	18	2,131,738	17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五)		1,036,209	9	1,035,875	9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7,795	-	7,795	-
3270	合併溢額			70,456	1	70,456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六)		456,666	4	401,42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65,742	5	748,404	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8,020)	(1)	(18,332)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96,486	1	27,616	-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309,568	37	4,404,976	36
3610	少數股權			1,511	-	2,037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311,079	37	4,407,013	36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四(十一)及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		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680,624	100	\$ 12,357,059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陳信義

會計主管：葉律昌

增 你 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 國 101 年 及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9,053,439 102	\$ 36,101,526 101
4170 銷貨退回		(203,646) (1)	(180,407) (1)
4190 銷貨折讓		(224,567) (1)	(140,445)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8,625,226 100	35,780,674 100
營業成本	四(六)		
5110 銷貨成本		(27,207,130) (95)	(34,093,958) (95)
5910 營業毛利		1,418,096 5	1,686,716 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四(十九)	(776,090) (3)	(754,429)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四(五)	(261,449) (1)	(286,21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688) -	(14,91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6,227) (4)	(1,055,558) (3)
6900 營業淨利		361,869 1	631,158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411 -	2,779 -
7160 兌換利益		28,927 -	79,082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四(七)(八)	52,261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2,676 -	11,950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	266 -
7480 什項收入		74,451 1	65,96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2,726 1	160,04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8,730) -	(72,952) -
7630 減損損失	四(四)	(72,813) (1)	- -
7880 什項支出		(1,377) -	(9,78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32,920) (1)	(82,732)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91,675 1	708,467 2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三)	(69,742) -	(155,290) -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321,933 1	553,177 2
930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減除所得稅\$266後之淨額)	三(一)	(1,301) -	-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320,632 1	\$ 553,177 2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320,580 1	\$ 552,421 2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52 -	756 -
		\$ 320,632 1	\$ 553,177 2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八)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本期淨利		\$ 1.83 \$ 1.50	\$ 3.33 \$ 2.6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八)		
9850 本期淨利		\$ 1.81 \$ 1.49	\$ 3.28 \$ 2.56
假設新存貨計價方法追溯採用之擬製資料：			
本期淨利		\$ 391,623 \$ 322,147	\$ 706,410 \$ 550,854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84 \$ 1.51	\$ 3.32 \$ 2.5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82 \$ 1.50	\$ 3.28 \$ 2.5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陳信義

會計主管：葉律昌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少數股權	合計
100 年度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18,936	\$ 1,105,805	\$ 357,425	\$ 3,888	\$ 576,094	(\$ 75,524)	\$ 141,029	\$ 1,871	\$ 4,229,52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888)	3,888	-	-	-	-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43,999	-	(43,999)	-	-	-	-
現金股利	-	-	-	-	(340,000)	-	-	-	(340,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6,172	869	-	-	-	-	-	-	7,041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6,630	7,452	-	-	-	-	-	-	14,08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57,192	-	-	57,1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113,413)	-	(113,413)
100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552,421	-	-	756	553,177
少數股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590)	(590)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31,738	\$ 1,114,126	\$ 401,424	\$ -	\$ 748,404	(\$ 18,332)	\$ 27,616	\$ 2,037	\$ 4,407,013
101 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31,738	\$ 1,114,126	\$ 401,424	\$ -	\$ 748,404	(\$ 18,332)	\$ 27,616	\$ 2,037	\$ 4,407,013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55,242	-	(55,242)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48,000)	-	-	-	(448,000)
現金股利	-	-	-	-	-	-	-	-	-
員工行使認股權	2,496	334	-	-	-	-	-	-	2,8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9,688)	-	-	(39,6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68,870	-	68,870
101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320,580	-	-	52	320,632
少數股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578)	(578)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34,234	\$ 1,114,460	\$ 456,666	\$ -	\$ 565,742	(\$ 58,020)	\$ 96,486	\$ 1,511	\$ 4,311,079

註1：民國99年度董監酬勞\$12,000及員工紅利\$15,000，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0年度董監酬勞\$15,000及員工紅利\$18,000，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杜保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陳信義

會計主管：葉律昌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320,632	\$		553,177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2,676)	(		11,950)
壞帳(轉回利益)費用	(		23,845)			8,32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及呆滯損失	(		23,602)			49,1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813			-
處分投資利益	(		1,578)			-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43,726			45,73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427	(		208)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52,261)			-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		266)
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			294
公司債到期清償利益			-	(		1,110)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301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356)			60,617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0,986	(		411,105)
其他應收款			23,081			53,953
存貨	(		577,557)			656,927
其他流動資產	(		28,872)			24,232
遞延退休金成本	(		4,654)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2,891	(		938,471)
應付所得稅	(		48,862)	(		847)
應付費用	(		41,766)			44,196
其他流動負債			4,466	(		6,40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		669)			29,5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99			4,419
其他負債-其他			9,64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24,966</u>			<u>160,164</u>

(續次頁)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82,820)	(\$ 2,62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6,961	9,163
購置固定資產	(14,107)	(28,63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47	2,282
存出保證金增加	(3,811)	(29,859)
遞延費用增加	(5,078)	(16,8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308)	(66,516)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433,215)	352,396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49,983)	49,983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數	(584,704)	349,581
清償應付公司債	-	(6,700)
員工行使認股權繳入股款	2,830	7,041
發放現金股利	(448,000)	(34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513,072)	412,301
匯率影響數	(30,240)	29,6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316,654)	535,5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82,326	1,046,7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65,672	\$ 1,582,326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60,765	\$ 70,49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18,828	\$ 127,733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含轉換溢價)	\$ -	\$ 14,08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王輝賢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周友義

經理人：陳信義

會計主管：葉律昌

增 你 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1 年 10 月設立，並於民國 91 年 6 月及 94 年 12 月分別吸收合併華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正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約為 750 人。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10 月 2 日起原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自民國 91 年 8 月 26 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	
			101年 12月31日	100年 12月31日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以下簡稱Supertronic)	本公司之 子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睿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睿強)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 之買賣業務	95.63%	95.63%
正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正達國際)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 之買賣業務	100%	100%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德)	本公司之 子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主要營業項目	綜合持股	
			101年 12月31日	100年 12月31日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增你強(香港))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 之買賣業務	100%	100%
詠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詠帝)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 之買賣業務	100%	100%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增你強(上海))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 之買賣業務	100%	100%
增你強(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增你強(深圳))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 之買賣業務	100%	100%
上海增你強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增你強貿易)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 之買賣業務	100%	100%
宏衢(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宏衢(上海))	本公司之 孫公司	電腦記憶設備之 銷售、提供技術 支援及相關零件 之販售業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及政策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四)外幣交易

-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質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屬衍生性質之投資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原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自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改採移動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一)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計提。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6 至 55 年外，餘為 2 至 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改良或大修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5.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期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 退休金

1. 本公司與睿強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6 年攤銷。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增你強(香港)、增你強(上海)、增你強(深圳)及宏衢(上海)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退休金辦法，依據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並認列退休金費用。
3. Supertronic、友德、詠帝、睿強、正達國際及上海增你強貿易並無員工。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本公司對於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 及 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有關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係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為基礎，衡量所取得員工勞務之公平價值，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五)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其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

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當期費用。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 營運部門

1.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存貨計價方法

本公司存貨計價方法原係採加權平均法，為即時反應成本資訊，並提升本公司整體成效，自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變更存貨計價方法為移動平均法，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1,904，稅後每股盈餘減少新台幣 0.01 元。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三)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0 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1,187	\$ 1,171
支票存款	367,258	185,940
活期存款	872,596	1,385,234
定期存款	14,655	-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9,976	9,981
	<u>\$ 1,265,672</u>	<u>\$ 1,582,326</u>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債券，年利率皆為 0.82%，係屬三個月到期。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391	\$ 10,605
受益憑證	10,000	-
小計	21,391	10,605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714	(532)
合計	<u>\$ 23,105</u>	<u>\$ 10,073</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淨利益分別為\$2,676 及\$11,950。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2,387	\$ 188,841
受益憑證	23,071	23,0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2,118	25,852
合計	<u>\$ 387,576</u>	<u>\$ 237,764</u>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15,739	\$ 329,871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5,672)	(14,136)
	<u>\$ 230,067</u>	<u>\$ 315,735</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標的-Fresco Logic Inc.、弘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恩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狀況未如預期，淨值已明顯下跌，業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72,813。

(五) 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 收 帳 款	\$ 4,845,541	\$ 5,913,056
減：備 抵 呆 帳	(41,816)	(67,155)
	<u>\$ 4,803,725</u>	<u>\$ 5,845,901</u>

1.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 7,022 及 \$ 6,495，業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2.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依合約規定債權買受人於本公司出售時即支付全數資金，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本公司除簽發與額度相同之本票作為擔保外，並無提供其他擔保品，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本公司業已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	\$172,219	\$172,219	美金 16,000仟元	美金 5,855仟元	0.91%~1.28%	
台北富邦 銀行	111,557	111,557	美金 16,000仟元	美金 3,826仟元	0.91%~1.28%	
台新國際 商業銀行	142,959	142,959	1,300,000	美金 4,896仟元	0.91%~1.28%	
遠東國際 商業銀行	435,946	435,946	700,000	美金 14,938仟元	0.91%~1.28%	
玉山商業 銀行	91,932	91,932	美金 10,000仟元	美金 3,070仟元	0.91%~1.28%	
永豐商業 銀行	267,966	267,966	美金 10,000仟元	美金 9,083仟元	0.91%~1.28%	
台灣銀行	3,484	3,484	48,000	美金 119仟元	0.91%~1.28%	

	100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台北富邦 銀行	\$117,487	\$117,487	美金 16,000仟元	美金 3,892仟元	1.4%~1.9%	
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	289,266	289,266	美金 16,000仟元	美金 9,679仟元	1.4%~1.9%	
遠東國際 商業銀行	719,975	719,975	1,200,000	美金 23,867仟元	1.4%~1.9%	
華南商業 銀行	328,134	328,134	1,000,000	美金 10,903仟元	1.4%~1.9%	
玉山商業 銀行	39,136	39,136	美金 12,500仟元	美金 1,299仟元	1.4%~1.9%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因應收帳款出售而認列之出售手續費金額分別計 \$1,650 及 \$2,747 (表列「管理及總務費用」)。

(六) 存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存貨	\$ 3,768,984	(\$ 375,850)	\$ 3,393,134
在途存貨	531,434	-	531,434
合計	<u>\$ 4,300,418</u>	<u>-\$ 375,850</u>	<u>\$ 3,924,568</u>

	10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存貨	\$ 3,125,853	(\$ 441,473)	\$ 2,684,380
在途存貨	640,330	-	640,330
合計	<u>\$ 3,766,183</u>	<u>(\$ 441,473)</u>	<u>\$ 3,324,71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帳列「銷貨成本」):

	101年度	10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7,230,732	\$ 34,044,85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及呆滯損失	(23,602)	49,103
	<u>\$ 27,207,130</u>	<u>\$ 34,093,958</u>

(七) 固定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281,752	\$	-	\$	-	\$ 281,752
房屋及建築	414,489	(	170,925)		-	243,564
運輸設備	55,473	(	29,679)		-	25,794
辦公設備	91,762	(	61,413)	(	59)	30,290
	<u>\$ 843,476</u>	<u>(\$</u>	<u>262,017)</u>	<u>(\$</u>	<u>59)</u>	<u>\$ 581,400</u>

	100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 地	\$ 281,752	\$	-	(\$	13,733)	\$ 268,019
房屋及建築	416,395	(	152,186)	(	8,066)	256,143
運輸設備	54,087	(	24,990)		-	29,097
辦公設備	85,541	(	55,348)	(	59)	30,134
	<u>\$ 837,775</u>	<u>(\$</u>	<u>232,524)</u>	<u>(\$</u>	<u>21,858)</u>	<u>\$ 583,393</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回升利益\$21,799，係因本公司持有之新北市三重區之土地及建築物經不動產估價師鑑價，其淨公平價值有所回升，因而認列回升利益。

(八) 閒置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閒置資產	\$ 56,980	\$ 56,980
減：累計折舊	(4,027)	(4,027)
累計減損	(15,409)	(45,871)
	<u>\$ 37,544</u>	<u>\$ 7,082</u>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減損回升利益\$30,462，係因本公司持有之新北市汐止區之土地及建築物經不動產估價師鑑價，其淨公平價值有所回升，因而認列回升利益。

(九) 短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228,975	\$ 184,198
信用借款	2,448,352	2,926,344
	<u>\$ 2,677,327</u>	<u>\$ 3,110,542</u>
利率區間	0.9%~6.0%	0.93%~9.18%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短期借款之融資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六所述者外，尚分別開立保證票據\$10,877,159 及 \$14,088,918 擔保。

(十) 應付短期票券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	\$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17)
	<u>\$ -</u>	<u>\$ 49,983</u>

上述商業本票係以金融機構擔任保證機構，民國 100 年度利率為 1.19%。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華南商業銀行等11家銀行	99/ 5/11~104/ 5/11	\$ 932,077	\$ 1,516,781
借款額度		<u>\$ 1,800,000</u>	<u>\$ 1,800,000</u>
利率		1.01%~1.07%	1.21%~1.23%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與主辦銀行-華南銀行等十一家國內主要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借款期間由本公司決定，本公司得於合約期間內選擇還款或續借。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 半年度及年度財務比率應維持如下：

A. 流動比率：應大於或等於 100%；

B. 負債比率(總負債/淨值)：應小於或等於 250%；

C. 利息保障倍數：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在 3 倍以上。

(2) 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內，非經授信銀行團決議同意者，不得為下列任一行為：

A. 提供本公司所有之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廠房、生產設備等資產)設定擔保予任何第三人者，但定存質借、應收帳款融資或提供保證金不在此限；

B. 提供本公司所有門牌號碼為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二路 250 巷 8 號之建物及其座落之土地設定抵押予任何第三人者。

(3) 半年度及年度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臺幣參拾億元。

(4) 依本授信合約提供應收帳款債務人名單予華南銀行(即額度管理銀行)，並於該行開立應收帳款備償專戶，且依本合約轉讓之應收帳款餘額及備償專戶內現金餘額合計不得低於各授信合計動用餘額之 40%。

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長期借款之融資額度開立保證票據皆為 \$ 1,800,000。

(十二)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 \$19,824 及 \$19,485。

2. 本公司以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資產按 10 年平均分攤。

3.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31,574)	(\$ 31,376)
非既得給付義務	(37,493)	(35,612)
累積給付義務	(69,067)	(66,988)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24,439)	(24,237)
預計給付義務	(93,506)	(91,22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9,824	19,485
提撥狀況	(73,682)	(71,74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3,443	3,68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222	1,34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24,428	19,16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4,654)	-
應付退休金	(\$ 49,243)	(\$ 47,544)
既得給付	\$ 34,265	\$ 34,891

4.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服務成本	\$ 2,611	\$ 2,570
利息成本	1,806	1,817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96)	(408)
攤銷：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22	124
前期服務成本	246	249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502	229
縮減或清償損失	-	288
當期淨退休成本	\$ 4,891	\$ 4,869

5.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381 及\$14,173。

6. 增你強(香港)、增你強(上海)、增你強(深圳)及宏衢(上海)，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開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三)所得稅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所得稅費用	\$ 69,742	\$ 155,29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669 (	29,54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968 (	417)
暫繳及扣繳稅款	(42,000)	(47,673)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66)	-
其他	(179)	1,138
應付所得稅	\$ 29,934	\$ 78,796

依所得稅法計算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依法加繳 10%營利事業所得稅之金額分別為\$4,918 及\$5,987。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總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45,898	\$ 71,592
(2)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92,695	\$ 93,364
(3)備抵評價	\$ 27,896	\$ 53,590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22,688	\$ 37,857	\$ 305,467	\$ 51,929
未實現兌換利益	(36,809)	(6,258)	(94,931)	(16,138)
備抵呆帳超限數	-	-	9,578	1,628
未實現銷貨毛利	1,600	272	1,600	272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4,444	755	9,426	1,602
減：備抵評價		(20,882)		(37,430)
		11,744		1,863
非流動項目：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59	10	21,858	3,716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	-	28,574	4,858
退休金未提撥數	41,198	7,004	44,627	7,587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508,453)	(86,437)	(454,273)	(77,226)
減：備抵評價		(7,014)		(16,160)
		(86,437)		(77,225)
		(\$ 74,693)		(\$ 75,362)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4.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永久性差異：主係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失。

(2) 暫時性差異：如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情形。

(十四) 股本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皆為 \$3,500,000，分為 3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及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2,134,234 及 \$2,131,738，每股面額 10 元。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繳稅款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派盈餘時，應以當年度可分派盈餘之 3%~15% 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不超過 5%，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股利發放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50% 以上，其中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實際盈餘分配數之 2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部份為限。
4. 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通過民國 100 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5,242		\$ 43,999	
現金股利	448,000	\$ 2.1	340,000	\$ 1.6
董監酬勞	15,000		12,000	
員工現金紅利	18,000		15,000	
合計	\$ 536,242		\$ 410,999	

(2)期後事項：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2,058	
現金股利	278,000	\$ 1.3
董監酬勞	9,000	
員工現金紅利	10,000	
合計	\$ 329,058	

前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2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員工紅利	\$ 10,000	\$ 18,000
董監酬勞	9,000	15,000
	\$ 19,000	\$ 33,000

上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年度之稅前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民國 100 年度已分配股利之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19.85%，另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85,146，如分配屬民國 101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可扣抵稅額計算，其預計可扣抵比率為 17.66%。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係於兩稅合一實施後所產生。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1) 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前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劃	90.10.18	3,600	10年	2年之服務
"	91.06.27	400	"	"
"	91.10.09	3,000	"	"

(2) 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劃	94.06.24	2,000	10年	2年之服務	0%	0%
"	95.10.16	1,500	8年	"	"	"

上開認股權之擬制性資料詳(十七)2.(3)。

2. 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十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認股選擇權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數 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 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757	\$ 11.17	3,699	\$ 11.78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 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253)	10.77	(614)	11.20
本期逾期失效	(784)	10.62	(328)	10.00
期末流通在外	<u>1,720</u>	10.68	<u>2,757</u>	11.17
期末可行使之 認股選擇權	<u>1,720</u>	10.68	<u>2,757</u>	11.17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 之認股選擇權	<u>-</u>	-	<u>-</u>	-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範圍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10~\$11.3	1,720	2.11	\$10.68	1,720	\$ 10.68

(3) 本公司認股權計畫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度(含)以後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101 年	度
	財務報表資訊	擬制性資訊
本期淨利	\$ 320,580	\$ 320,58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50	1.5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1.49	1.49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95年10月16日	94年6月24日
行使價格(元)	\$ 20.30	\$ 16.25
股利率	0%	0%
預計價格波動性	23.89%	8.68%
無風險利率	2.01%	4.21%
預計存續期間	4年	10年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4.52	\$ 5.68

(十八)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1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90,322	\$320,580	213,326	\$ 1.83 \$ 1.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160	
員工分紅	-	-	56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390,322	\$320,580	215,054	\$ 1.81 \$ 1.49

	100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07,711	\$ 552,421	212,651	<u>\$ 3.33</u>	<u>\$ 2.6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第三次轉換公司債	-	-	354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1,558		
員工分紅	-	-	94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 707,711</u>	<u>\$ 552,421</u>	<u>215,510</u>	<u>\$ 3.28</u>	<u>\$ 2.56</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九)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505,719	\$505,719	\$ -	\$550,615	\$550,615
勞健保費用	-	32,968	32,968	-	30,451	30,451
退休金費用	-	37,062	37,062	-	32,960	32,960
其他用人費 用	-	26,591	26,591	-	26,363	26,363
折舊費用	-	34,449	34,449	-	36,028	36,028
攤銷費用	-	9,277	9,277	-	9,708	9,708

五、關係人交易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薪資及獎金	\$ 49,411	\$ 43,738
業務執行費用	390	440
董監酬勞	9,000	15,000
員工紅利	4,819	3,346
合計	\$ 63,620	\$ 62,524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及獎勵金等。

(3)董監酬勞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

(4)員工紅利係指當期實際支付之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性 質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固 定 資 產	\$ 43,126	\$ 43,498	短期借款
出 租 資 產	3,569	3,647	"
其 他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 上市公司股票	19,594	17,716	進貨擔保
	\$ 66,289	\$ 64,86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四(十一)所述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因購買商品所開立信用狀而未使用之金額約計\$722,924。

(二)因申請辦理進口貨物先放後稅案，而向銀行申請海關保證金額計\$20,50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四(十六)說明。

十、其他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6,202,025	\$ -	\$ 6,202,0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23,105	23,10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87,576	387,576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9,594	19,59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67	-	-
存出保證金	40,983	-	40,983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6,171,354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32,077	-	932,077
100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7,598,702	\$ -	\$ 7,598,70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10,073	10,07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7,764	237,764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716	17,71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5,735	-	-
存出保證金	37,172	-	37,172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6,118,427	\$ -	\$ 6,118,42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516,781	-	1,516,781

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其公平價值之合理方法。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與應付票據及款項。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值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4)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市價。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897,227 及 \$1,395,215，金融負債為 \$3,609,404 及 \$4,677,306。

3.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 (1)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總體經濟、產業發展、市場競爭及公司營運發展對公司財務影響下，分析及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 (2) 為了達成有效管理公司資產、負債及收支，減少匯率變動風險的風險管理目標，本公司之避險策略為調整交易條件，或進行適當之外匯避險操作，使公司的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降到最低，以有效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市場價格風險。

4.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C.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無流動性風險。

b. 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應收款項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B.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借入款項大部分為 1 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4)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保證金額	保證金額
被投資公司業務保證承諾	\$ 2,077,940	\$ 1,505,325

- (5)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及港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0,653	仟元	28.99	164,945	仟元	30.23
日圓:新台幣	107,774	仟元	0.33	167,993	仟元	0.39
港幣:新台幣	1,220	仟元	3.72	2,130	仟元	3.87
港幣:美金(註)	1,649	仟元	0.13	851	仟元	0.13
美金:人民幣(註)	2,685	仟元	6.29	3,294	仟元	6.30
美金:港幣(註)	53,212	仟元	7.78	39,821	仟元	7.80
日圓:港幣(註)	57,161	仟元	0.10	64,030	仟元	0.1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9,205	仟元	29.09	165,760	仟元	30.33
日圓:新台幣	83,918	仟元	0.34	98,636	仟元	0.39
美金:人民幣(註)	1,006	仟元	6.29	1,627	仟元	6.30
美金:港幣(註)	65,154	仟元	7.77	47,030	仟元	7.82
日圓:港幣(註)	39,248	仟元	0.10	12,831	仟元	0.10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當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但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6)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6)	備註
											名稱	價值			
1	上海增你強電 子貿易有限公 司	增你強(上 海)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4,520	\$ 14,520	0.00%	2	\$ -	營運週轉	\$ -	-	\$ -	\$ 17,826	\$ 35,652	
1	上海增你強電 子貿易有限公 司	宏衢(上海) 貿易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9,320	9,320	5.88%	2	-	營運週轉	-	-	-	17,826	35,652	
2	增你強(香港) 有限公司	宏衢(上海) 貿易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86,112	83,635	0.00%	2	-	營運週轉	-	-	-	192,913	385,827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其金額如下：

(1). 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該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之 20% 為限。

(2).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該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之 40% 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3	\$ 2,585,741	\$ 1,833,740	\$ 1,833,740	-	42.55	\$ 4,309,568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宏衡(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3	2,585,741	342,625	213,000	-	4.94	4,309,568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2,585,741	31,200	31,200	-	0.72	4,309,568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及最高限額之金額如下：(財務報表如有認列或有損失，應註明已認列之金額)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淨值 60% 為限。

(2). 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本公司淨值 100% 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註 2)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仟 股)	帳面金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備 註	
						數	幣 別	市 價 (註 4)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高益策略組合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845		\$ 10,169	-	-	10,169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駿馬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63		\$ 37,024	-	-	37,024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凌華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341		350,552	6.06		350,552		
					小計		387,576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權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704		1,097,521	100.00		1,097,521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權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0		14,180	1.47		14,18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正達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764	100.00		764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睿強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54		33,069	95.63		33,069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友德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151		94,791	100.00		94,791		
					小計		1,240,325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恩悠數位(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136		8,610	7.89		-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弘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463		8,155	3.75		-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寬緯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000		10,000	6.76		-		
					小計		26,765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凌華科技(股)公司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8		19,594	0.34		19,594		
					合計		\$ 1,684,429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 關係 (註 2)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末	
	股 權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市 價 (註 4)	備 註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股 權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272	\$ 950,387	98.53	\$ 950,387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股 票	Apollo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980	\$ 31,572	17.73	-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股 票	Capital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r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 108,842	3.57	-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股 權	Pacific United Technology, L. 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7,322	2.50	-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股 權	Pacific Growth Ventures, L. 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6,966	7.00	-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股 權	宏衢(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67,706	100.00	\$ 167,706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股 權	增你強(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75,390	100.00	\$ 75,390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股 權	上海增你強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89,131	100.00	\$ 89,131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股 權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52,417	100.00	\$ 152,417	
睿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凌華科技(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	\$ 5,073	0.09	\$ 5,073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錫勝工業(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	\$ 6,060	0.09	\$ 6,060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凌華科技(股)公司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3	\$ 1,802	0.03	\$ 1,802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Fresco Logic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3	\$ 28,599	6.81	-	註6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詠希科技(股)公司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	\$ 17,750	100.00	\$ 17,750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 5：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6：揭露之股數係特別股股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交易條件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註2)
			進(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例	率	單	價	授信期	授信期	同(註1)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2,224,154	13			銷售價格係以原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30~120天內收款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 2,224,154	20			與一般價格相當	對一般廠商約為月結10~75天內付款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 222,345	1			銷售價格係以原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30~120天內收款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 222,345	28			與一般價格相當	對一般廠商約為月結10~75天內付款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113,645	1			與一般價格相當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10~75天內付款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113,645	1			銷售價格係以原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30~120天內收款			

註 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 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 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金	應收應收額	開處	係理方	款人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736,701	4.34	\$	-	-	-	-	-	\$ 397,369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增 資			本 次			被投資公司本期權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幣別	金額	股數 (仟股)	比率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 54,120	1,454	95.63	新台幣	\$ 33,069	新台幣	\$ 1,195	新台幣	\$ 1,195	新台幣	\$ 196				係子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2,008	510	1.47	新台幣	14,180	新台幣	51,145	新台幣	51,145	新台幣	752				係孫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係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新台幣	618,023	18,704	100.00	新台幣	1,097,521	新台幣	53,428	新台幣	53,428	新台幣	53,428				係子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係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新台幣	171,510	17,151	100.00	新台幣	94,791	新台幣	65,377	新台幣	65,377	新台幣	65,377				係子公司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正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1,000	100	100.00	新台幣	764	新台幣	45	新台幣	45	新台幣	45				係子公司
Super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471,639	34,272	98.53	新台幣	950,387	新台幣	51,145	新台幣	51,145	新台幣	50,393				係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宏耐(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腦記憶設備之銷售、提供技術支援及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116,601	-	100.00	新台幣	167,706	新台幣	12,510	新台幣	12,510	新台幣	12,510				係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增你強(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93,080	-	100.00	新台幣	75,390	新台幣	11,461	新台幣	11,461	新台幣	11,461				係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增你強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94,769	-	100.00	新台幣	89,131	新台幣	776	新台幣	776	新台幣	776				係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157,730	-	100.00	新台幣	152,417	新台幣	22,496	新台幣	22,496	新台幣	22,496				係子公司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友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20,000	2,000	100.00	新台幣	17,750	新台幣	1,306	新台幣	1,306	新台幣	1,306				係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金	出	收					
增你強(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 157,730	註1(三)	\$ 97,270	\$ -	-	\$ -	\$ 97,270	100.00	(\$ 22,496)	\$ 152,417	\$ -
宏橋(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電腦記憶設備之銷售、提供技術支援及相關零件之販售	116,601	註1(三)	116,601	-	-	-	116,601	100.00	12,510	167,706	-
增你強(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93,080	註1(三)	32,620	-	-	-	32,620	100.00	11,461	75,390	-
上海增你強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組件之買賣業務	94,760	註1(三)	-	-	-	-	-	100.00	(776)	89,131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淨值 * 6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孫公司	\$ 246,491	\$ 443,484	\$ 2,585,741

註 3：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交 易 對 象	交易事項	交 易 情 形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價格	授信期間	餘 額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銷貨	\$ 222,345	1	註	月結約60-90天收款	\$ 26,713	1

註：銷售價格係以原始成本加計必要利潤為依據。

(四)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1年度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總營收之1%，不予揭露。且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1	銷貨	\$ 2,224,154	銷貨價格之訂定係以原始成本加計必要利潤為依據，收款期間為月結60~90天。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36,701	6%

註一：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2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民國100年度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總營收之1%，不予揭露。且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1	銷貨	\$ 1,645,516	銷貨價格之訂定係以原始成本加計必要利潤為依據，收款期間為月結60~90天。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7,834	2%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	銷貨	402,182	1%
0	增你強股份有限公司	增你強(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79,279	1%

註一：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2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十二、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時，係以不同監理環境為基礎。所有符合營運部門定義其經濟特性皆類似，且符合所有彙總條件，故於部門別資訊揭露中，彙總而成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產品收入，故不再揭露收入組成明細。

(三)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中國	\$ 25,088,134	\$ 84,009	\$ 26,163,135	\$ 89,584
台灣	3,452,677	593,778	9,484,334	560,200
其他	84,415	-	133,205	-
合計	<u>\$ 28,625,226</u>	<u>\$ 677,787</u>	<u>\$ 35,780,674</u>	<u>\$ 649,784</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客戶	\$ 367,149	-	\$ 5,908,966	-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業已於98/10/27之董事會通過成立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業已於100/4/25之董事會通過計畫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業已於100/8/19之董事會完成辨認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業已於100/10/26之董事會完成辨認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業已於100/10/26之董事會完成評估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業已於100/10/26之董事會完成評估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業已於100/10/26之董事會完成評估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業已於100/10/26之董事會完成評估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業已於100/10/26之董事會完成評估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業已於101年4月25日提報董事會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預定於102年4月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業已於101年3月16日之董事會完成評估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資產總計	\$12,357,059	\$ -	\$12,357,059	
應付費用	299,742	12,361	312,103	(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7,544	23,573	71,117	(2)
其他	7,602,760	-	7,602,760	
負債總計	7,950,046	35,934	7,985,980	
未分配盈餘	748,404	(54,266)	694,138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332)	18,332	-	(3)
其他	3,676,941	-	3,676,941	
股東權益總計	4,407,013	(35,934)	4,371,079	

調節原因說明：

(1)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12,361，並調減保留盈餘\$12,361。

(2)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C.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D.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E. 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3,573，並調減保留盈餘\$23,573。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累積換算差異數\$18,332，並調減保留盈餘\$18,332。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退休金成本	\$ 4,654	(\$ 4,654)	\$ -	(2)
其他	11,675,970	-	11,675,970	
資產總計	11,680,624	(4,654)	11,675,970	
應付費用	257,976	9,098	267,074	(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9,243	24,092	73,335	(2)
其他	7,062,326	685	7,063,011	
負債總計	7,369,545	33,875	7,403,420	
未分配盈餘	565,742	(56,861)	508,881	
累積換算調整數	(58,020)	18,332	(39,688)	(3)
其他	3,803,357	-	3,803,357	
股東權益總計	4,311,079	(38,529)	4,272,550	

3. 民國 101 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28,625,226	\$ -	\$ 28,625,226	
營業成本	(27,207,130)	-	(27,207,130)	
營業費用	(1,056,227)	4,030	(1,052,197)	(1)、(2)
營業淨利	361,869	4,030	365,899	
營業外收益及費用	29,806	-	29,806	
稅前淨利	391,675	4,030	395,705	
所得稅費用	(69,742)	(419)	(70,161)	(1)、(2)、(4)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1,301)	1,301	-	(4)
合併總損益	320,632	4,912	325,544	

(1)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調增應付費用\$9,098、調減薪資費用\$3,263、調增所得稅費用\$555、調增應付所得稅\$555，並調減保留盈餘\$9,653。

(2) 退休金

-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 C.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D.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 E. 本公司因此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4,092、調減遞延退休金成本\$4,654，調減保留盈餘\$28,876、調增所得稅費用\$130、調減營業費用\$767及調增應付所得稅\$130。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本公司因此調增累積換算差異數\$18,332，並調減保留盈餘\$18,332。

(4)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會計原則變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與錯誤」規定，須追溯調整變動影響數，本公司因此調增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1,301，並調減所得稅費用\$266。

(三)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於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

2.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